

武汉科技大学

2018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各位 2018 级硕士研究生新同学：

祝贺你被我校录取为 2018 级硕士研究生，欢迎来到武汉科技大学继续深造！请你认真阅读本须知，并按要求做好入学准备。

一、报到时间：2018 年 9 月 11 日

工商管理（MBA）、工程管理（MEM）、公共管理（MPA）、社会工作（MSW）专业的新生报到时间以各中心通知为准。

二、报到地点

报到地点	报到学院	地址	乘车路线
青山校区	机械自动化学院 材料与冶金学院 化学与化工学院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临床学院 高性能钢铁材料及其应用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	武汉市青山区 建设一路	武昌火车站： 乘坐 511 路到和平大道建设一路下车； 汉口火车站： 乘坐 545 路到和平大道建设一路下车； 武汉火车站： 乘坐 551 路到和平大道建设一路下车。
黄家湖校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管理学院 文法与经济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理学院 医学院 城市建设学院 外国语学院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艺术与设计学院 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	武汉市洪山区 黄家湖畔 (白沙洲大桥南 3 公里处)	武昌火车站： 乘坐 34 路、539 路、638 路到黄家湖西路武科大下车； 汉口火车站： 乘坐 10 路或 561 路到武昌火车站转 34 路、539 路、638 路到黄家湖西路武科大下车； 武汉火车站： 乘坐轨道交通 4 号线或 540 路到武昌火车站转 34 路、539 路、638 路到黄家湖西路武科大下车。

三、组织关系、户口关系、婚育证明等材料的办理

1、党组织关系：

(1) 湖北省内：需要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报到时需持从系统下载打印的《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须加盖转出单位党组织公章）。网上转接应在系统中选择“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委员会”、“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或“中共武

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如果所在单位党组织不能网上转接组织关系，可由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出具《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开具为“中共武汉科技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去往单位为“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

(2) 湖北省外：截至目前暂时不能通过网上转接，报到时须持由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出具的《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开具为“中共湖北省委高校工委组织处”，去往单位为“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同时持从系统下载打印的《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须加盖转出单位党组织公章）。

(3) 党员报到时应及时将《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或者《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须加盖转出单位党组织公章）等材料上交学院党务秘书老师或辅导员，集中办理转入手续。

纸质《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或《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现在不接收，在开学时由新生本人带来，于报到时交各学院。建议不宜过早转党组织关系，以免有效期失效。

2、**团组织关系：**共青团员由所在基层团委出具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写：“武汉科技大学团委”。

3、**户口关系：**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到户口所在地办理户口迁移手续。户口迁移根据自愿原则确定是否迁入我校，**迁入地：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科技大学。**

4、人事档案转入我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将《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入校婚育证明材料》上交学院，学院汇总后上交研究生院招生就业处。否则，在校期间或离校时与计划生育有关事宜校计生办概不办理。人事档案不转入的新生可不办理婚育证明材料，武汉科技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无需开具此证明。

5、组织关系介绍信、婚育证明材料等在开学时由新生本人带来，于报到时交各学院。户口迁移材料入学报到时上交保卫处。定向就业培养研究生的党（团）组织关系、户口关系不转入我校。建议不宜过早转党（团）组织关系和户口关系，以免有效期失效。

6、家庭经济困难的同学可以申请办理生源地贷款，在开学之前凭录取通知书到家庭所在的省级或县级教育部门的学生资助中心申请办理。

四、学制与收费

1、**学制：**硕士研究生学制 3 年（社会工作专业学制 2 年）。

2、**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明细	收费标准 (元/生·年)	备注
学费	1.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8000	具体学费标准以湖北省物价局审批为准。
	2.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8000	
	机械工程、工业工程、材料工程、冶金工程、化学工程、生物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控制工程、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物流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矿业工程、安全工程、环境工程、车辆工程、交通运输工程、临床医学(内科学、外科学)、翻译(英语笔译)		

	艺术设计、项目管理	10000	
	工程管理 (MEM)	14000	
	工商管理 (MBA)	18000	
	公共管理 (MPA)	13000	
	社会工作 (MSW)	13000	
	非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数学、物理学、统计学、工程力学	8000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00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材料工程、冶金工程、化学工程、生物工程、计算机技术、软件工程、矿业工程、安全工程、环境工程、翻译 (英语笔译)	8000	
	机械工程、工业工程	10000	
	电子与通信工程、控制工程	9000	
	项目管理、车辆工程、交通运输工程、艺术设计、	10000	
	建筑与土木工程	12000	
	工程管理 (MEM)	14000	
	工商管理 (MBA)	18000	
	公共管理 (MPA)	13000	
	社会工作 (MSW)	13000	
住宿费	在校住宿的新生须缴纳住宿费，住宿费不超过 1440 元/生·年。		
大学生医保	大学生医保按年度缴费，按武汉市最新公布的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标准执行，2018 年度大学生医保缴纳标准为 220 元/生·年。人事档案转入我校的新生须购买大学生医保。		

3、缴费方式

入学缴费有三种方式，具体如下：

(1) 网上支付

新生可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缴纳学费等相关费用，详情请仔细阅读《武汉科技大学网上支付平台缴费须知》后再登陆校园统一支付平台 (<http://202.114.255.90/login.aspx>) 按照要求支付。新生首次登陆校园统一支付平台的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 6 位。网上支付开通时间为：2018 年 8 月 15 日~8 月 25 日。

(2) 金穗借记卡代扣代缴

学校委托中国农业银行为新生办理了一张具有存款、转账、汇兑、消费等多种功能的“金穗借记卡”，请新生在收到借记卡后持本人身份证先到银行自助终端或营业网点柜台办理卡密码变更手续。

选择统一批扣方式缴费的新生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前按照学费清单 (含学费、住宿费等) 足额存入此卡内，请务必将多于学校统一收取的费用 10 元以上存入卡中，便于学校批扣。

(3) 刷卡 (POS) 缴费

新生报到时到学校指定地点刷卡缴费。

4、温馨提示：

(1) 请务必按以上三种方式之一缴纳学费、住宿费和医保费，学校原则上不再实行现金缴费的方式。为尽量减少现场排队交费时间，请新生尽量采取网上支付平台和统一批扣的形式缴费。

(2) 学校发放的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请在校期间不要注销，其将作为在校期间办理代扣代缴学费、代发奖助学金等业务的唯一账户。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新生报到时均须交验录取通知书、身份证。**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须携带毕业证书原件进行报到资格审查，并上交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右上角标注学号）。证件不全或不符合报到条件的不予办理报到手续。报到时须准备近期免冠照片4张（1寸、2寸各两张）备用。

2、生活用品全部自理。

3、报到不得提前或推迟，未经请假逾期两周以上未办理注册手续者，将取消入学资格。

4、不住校的新生必须填写《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校外住宿申请审批表》，经学院和导师同意后，上报研究生院审批。

5、报到前请密切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www.yjsc.wust.edu.cn>）查看有关通知。

6、热忱欢迎广大新生加入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会。



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公众号



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会公众号

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二〇一八年六月

附：新生入学报到流程图

